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林明玲
電話：(06)3901164
傳真：(06)2983782
電子信箱：minnie@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7日
發文字號：府研青字第11310800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青發署函文 (1080043A00_ATTCH3.PDF)

主旨：有關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辦理「青年海外志工服務績優團隊交流分享會徵選活動」，自公告日起至113年9月23日止受理報名，請協助轉知並鼓勵青年海外志工服務團隊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113年8月2日臺教青署學字第1132307110號函辦理。
- 二、旨揭徵選活動重點摘要如下：
 - (一)參加對象為本年赴海外從事志願服務達7日以上之團隊。
 - (二)徵選類別分為「需求評估及對應方案」、「服務成效與評估」、「團隊籌建與傳承延續」3類別。
 - (三)評選方式：以「書面審查」及「現場簡報評選」二階段進行。
 - (四)獎勵方式：
 - 1、特優：各類別3隊，每隊頒發獎金新臺幣（以下同）2

萬元及所有團員獎狀1張。

2、優等：各類別數隊，每隊頒發獎金1萬元及所有團員獎狀1張。

(五)報名方式：於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官網下載並填寫活動相關報名表件，於報名截止日期內以掛號方式將紙本報名文件郵寄至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國際及體驗學習組）。

(六)活動期程：

1、報名收件時間：自公告日起至113年9月23日日截止。

2、入圍團隊名單公布：預計10月中下旬，於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官網公布。

3、簡報評選及得獎公布時間：預定於113年12月7日「青年海外志工服務績優團隊交流分享會」當天辦理簡報評選並公布結果予以表揚。

三、徵選活動簡章及相關訊息可至青發署網站 (<https://www.yda.gov.tw/>) 「最新消息」查詢，請協助張貼並轉知符合參加條件之青年海外志工服務隊踴躍報名，本案聯絡人：味姿君（電話：02-77365526）。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會（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外）、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

副本：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